

# 曲麻莱县 2017 年财政总决算（草案）的 报 告

——2018 年 8 月 21 日在曲麻莱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县政协副主席 财政局局长 桂家军

尊敬的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第十五届全县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曲麻莱县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按照州财政局与我县财政总决算结算结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规定和曲麻莱县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安排，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务委员会提请曲麻莱县 2017 年财政总决算的结算情况，请予审议。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根据州财政局核定结果，2017 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9704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9009 万元，下降 16.38 %。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1409 万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60%；上级补助收入完成 9457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715 万元，下降 11 %；年末国库存款为 5494 万元（其中：结转专项 165 万元；结转灾后重建资金 2523 万元；财政其他暂存款 139 万元；调入国库财政专户资金 662 万元；教育附加费结转 78 万元；国电帮扶资金 350 万元；结转支持一

县七乡一镇资金 333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6 万元；结转国库周转金 28 万元；预算净结余 1170 万元)。

(二) 本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500 万元，年末应付地方政府债券为 4387 万元。

(三) 全县总支出 9582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79%，较上年减支 18281 万元，下降 16.02%；政府一般债券支出 15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6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为 5494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支出。

与今年 3 月向曲麻莱县人大十五届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部分数据因我县财政决算省财政结算后调整统计口径等原因产生了增减变化：

**1. 收入方面** 全县总财力比年初报告数 96999 万元增加 46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比年初报告数 95590 万元增加 46 万元；本级收入完成与年初报告数 1409 万元一致。

**需要说明的是：**一是新增一般债券收入年初未报告，年内增加 1500 万元，原因是，省政府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1500 万元，用于异地搬迁集中安置区污水管网项目建设。二是全县上级补助收入比年初报告数 96999 万元增加 46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厅下达 2017 年省级代理县级国库现金管理利息资金。三是巴干乡灾后重建结余资金未安排使用，形成的结余。

**2. 年末结余方面** 年末结余（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比年初报告数增加 46 万元。主要是省厅 2018 年批复决算时，结

算了省级代理县级国库现金管理利息资金。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511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1 万元，新增专项政府债券 15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511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72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20 万元；利息收入 4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99 万元。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12 万元，转移支出 1 万元，当年结余 21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292 万元。

过去的一年，面对异常严峻的收入形势和愈加突出的支出压力，财政部门按照县委的工作部署和省州财政工作要求，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改革创新，攻坚克难，全力保障民生支出，统筹安排全县重点支出，较好地发挥了财政职能作用，为全县社会各项事业和谐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1、加强收入组织，确保应收尽收。**全年财税部门始终坚持以组织收入为要务，定期召开财税形势分析会，深入分析“营改增”后税收收入结构性变化情况，积极应对组织收入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突出问题，落实工作任务，实现非税收入管理的法制化、规范化、制度化，促进非税收入平稳增长。通过依法组织各项收入，充分挖掘增收潜力，进一步强化、细化征管工作，确保了地方收入应收尽收。

**2、强化支出管理，提高资金效益。**近年来，我县始终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持之以恒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严格落实一般性支出压减目标，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压缩会议费、培训费等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对精准扶贫、教育、社会保障、卫生和基本建设等重要领域的资金，及早安排、及时拨付，提高了财政支出的均衡性和有效性。

**3、保障民生支出，提升保障水平。**贯彻落实共享发展理念，在“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基础上，尤其把补齐民生短板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积极争取中央和省上政策支持，保持财政有效投入，集中财力解决民生问题。

**4、全力推进改革，财政管理提质增效。**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州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强化责任担当，认真落实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坚持用改革的思路解决问题、破解难题，持续推进各项改革，有效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深化预算改革。进一步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明确部门预算编制主体责任，按照“零基预算”要求，清理压减资金使用方向类同、零散碎小的固化部门专项13项，同步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不断完善和优化预算编制、工资统发、公务卡报销、非税收入征缴等八项财政业务一体化管理系统建设，对预算项目进行精细化管理，加强预算编审工作，有效提高了编报质量和效率。二是强化预算执行。严格执行人代会批准的政府财政预算，硬化预算约束，落实各部门预算执行的主体责任，严格控制预算追加调整，加快专项资金、民生资金拨付进度。完善政府采购管理，加强事

前评定和事中、事后监督检查，强化政府采购执行，规范资金支付、强化合同管理，规范采购行为。**三是推进预算绩效。**进一步健全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部门绩效理念，绩效管理工作步入常态化，开展了以省对县和州对县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部门重点支出绩效评价为重点的考评工作，倒逼部门增强自我约束，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起了全过程绩效管理新机制。**四是实施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健全完善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强力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完成了相关改革任务，今年全面推开，实现了公共财政资金管理更加透明、有效。**五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成立曲麻莱县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曲麻莱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范举借行为，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将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管理，及时向人大报告，接受监督。**六是着力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全县财政进一步加强会计电算化培训，切实提高了单位会计财务水平，通过聘请中介机构持续对各预算单位进行账务清理、整顿，规范单位财务管理，各预算单位网络财务管理软件全面启用，通过深化改革、不断完善制度，形成了财政监管的长效机制。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财政工作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委决策部署，围

绕中心，服务大局，继续按照“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的原则，促进我县经济健康持续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至关重要，我们要强化担当，主动作为，狠抓收支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管理和监督，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